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年6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949号）文核准，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5元，共募集资金合计196,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7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57,550,000.00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7月19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7CDA10397验资报告。

2017年7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南路支行（以下称“浙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管理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公司财务管理部执行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管理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监事会和总经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9年6月27日、2019年8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及适当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数字会议系列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由“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不做变更。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及适当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019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公司将存放于浙商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专项账户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的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注销浙商银行成都人民南路支行专项账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9年12月2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中科”）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2020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速机器视觉技术研发中心升级改造”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中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成都中科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2月18日与上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海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将主体变更前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入新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003305	高速机器视觉技术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已于2021年3月注销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00329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本次注销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003313	营销网络服务建设项目	已于2022年9月注销
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003267	数字会议系列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本次注销
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363287	高速机器视觉技术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本次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一)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00329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003267	数字会议系列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成都中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4363287	高速机器视觉技术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二)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9,187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数字会议系列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及“高速机器视觉技术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按实施计划结项，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1,789.41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上述项目已完成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银行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该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至此，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均已结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注销手续。

四、备查文件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凭证。

特此公告。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